

证券代码：688371

证券简称：菲沃泰

公告编号：2026-033

##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年度股东会、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 （一）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拟定《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报送董事会审议。

2、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6）和《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竹民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4、2024 年 9 月 9 日至 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48）。

5、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并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6、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同意以 2024

年 9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6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38.60 万份股票期权。

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其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一致同意以 2024 年 9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相应股票期权。

7、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

8、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部分可行权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

9、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并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 **（二）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拟定《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报送董事会审议。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关于《2025 年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27）。

3、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4、2025 年 5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并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其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5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5 名

激励对象授予 465.8312 万份股票期权。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同意以 2025 年 5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5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5.8312 万份股票期权。

5、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并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 **（三）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拟定《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报送董事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6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06）。

3、202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4、2026 年 3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其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6 年 3 月 16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900 万份股票期权。

2026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 2026 年 3 月 16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900 万份股票期权。

5、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并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

## 二、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的具体情况

### 1、调整事由

2026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于2026年6月6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因此，根据《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 2、调整方法及结果

根据上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派息事项的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  $P = P_0 - V$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根据以上方法，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结果如下：

2024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P = P_0 - V = 10 - 0.05 = 9.95$ （元/股）；

2025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P = P_0 - V = 16 - 0.05 = 15.95$ （元/股）；

2026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P = P_0 - V = 23 - 0.05 = 22.95$ （元/股）。

## 三、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相关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 （一）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0 元/股调整为 9.95 元/股。

公司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

### **（二）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6 元/股调整为 15.95 元/股。

公司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

### **（三）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3 元/股调整为 22.95 元/股。

公司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调整行权价格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

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调整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和调整结果均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